

有關中三級旅行日事宜

為了讓學生參與群體活動、享受郊遊樂趣，本校將於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舉行旅行日，您的子女必須參加。現將詳情臚列如下：

一、十二月二十一日旅行日：

1. 參與級別	中三級
2. 旅行地點	香港仔郊野公園
3. 時間及地點	a. 集合時間及地點：上午八時正（本校操場集合） b. 預計解散時間及地點：約下午四時十五分（本校解散）
4. 費用	來回車費三十六元正 (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 / 課後學習支援可資助有需要的學生，凡欲申請者請填妥回條內之有關資料。) (校方將於 20/11 在同學的智能卡戶口內扣除所需費用。請家長確保戶口內有足夠款項)
5. 查詢電話	2635 3330
6. 學生須知 (請督促子女遵守規則，以策安全。)	1. 學生可自由選擇穿著學校冬季體育服、班衫或合宜郊遊活動的便服； 2. 衣著、髮式及儀容，不得標奇立異； 3. 必須攜帶智能學生證及身份證； 4. 必須在老師指定範圍內活動； 5. 不得擅自離群或單獨活動； 6. 任何集體活動必須經班主任同意及注意安全； 7. 不准游泳、垂釣及踏單車； 8. 帶備充足禦寒衣物，如遇天雨，帶備雨具； 9. 遇有意外，立即通知老師； 10. 回程散隊後，必須立即返家，不得結伴遊蕩； 11. 請自備食物及飲料，惟不得飲用含酒精飲品； 12. 為保護環境，學生請自備餐具及避免浪費食物； 13. 無故缺席旅行，將作曠課論； 14. 若旅行當日天氣惡劣以致無法起程，學生將留校至上午十時才自行返家； 15. 若旅行當日教育局宣佈停課，旅行活動即時取消，學生應逗留家中，無需回校。

二、請著您的子女把回條於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交回班主任老師。

基督書院校長

馮志偉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回條)



校長先生：

有關中三級旅行日事宜

接到您十一月十三日來信，知道本人子女必須參加旅行日活動；此外，本人（請在適當的圓圈內加上✓號）

- 無須申請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 / 課後學習支援資助。
- 申請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 / 課後學習支援資助，並提供下列資料（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 本人現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首次申請資助者必須提供證明文件的副本）（申請者將獲全費資助）
- 小兒／小女現正領取學生資助 全額 津貼（申請者將獲全費資助）
- 小兒／小女現正領取學生資助 半額 津貼（申請者將獲全費資助）
- 其他原因(請註明，唯須經校方批核)：_____

家長簽署：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 班號：()

聯絡電話：_____

日期：_____

註：家長如有特殊原因不同意您的子女參加全校旅行，請事前以書面向校方申請。